



會議資料



線上會議



簽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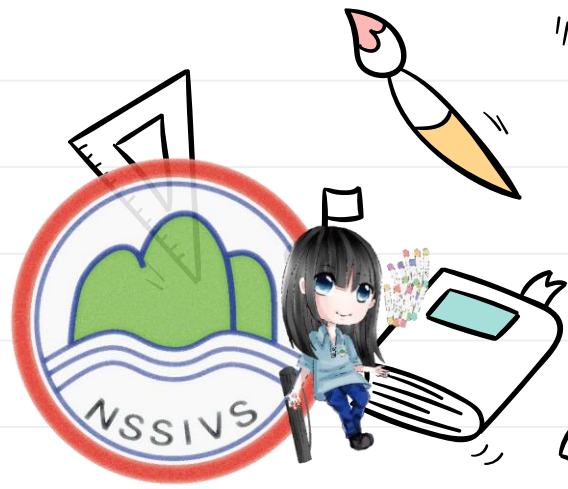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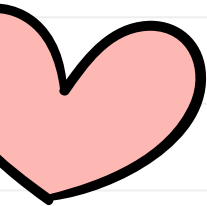


111年國中教育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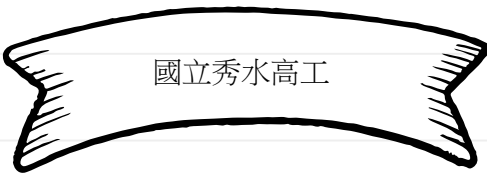
國立秀水高工試場防疫會議-國中端

111.05.19





考試時間表



第一日：111年5月21日（星期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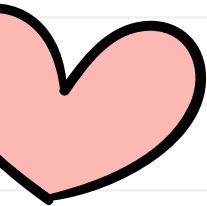
🔔 8 : 20 ~ 8 : 30	考試說明
🔔 8 : 30 ~ 🔔 9 : 40	社會
9 : 40 ~ 10 : 20	休 息
🔔 10 : 20 ~ 10 : 30	考試說明
🔔 10 : 30 ~ 🔔 11 : 50	數學
11 : 50 ~ 13 : 40	休 息
🔔 13 : 40 ~ 13 : 50	考試說明
🔔 13 : 50 ~ 🔔 15 : 00	國文
15 : 00 ~ 15 : 40	休 息
🔔 15 : 40 ~ 15 : 50	考試說明
🔔 15 : 50 ~ 🔔 16 : 40	寫作測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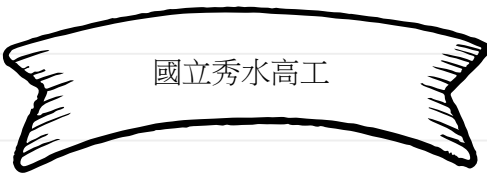
第二日：111年5月22日（星期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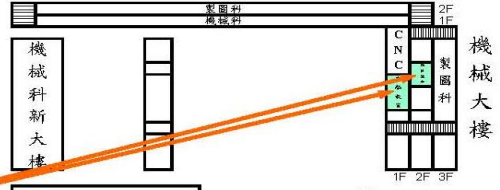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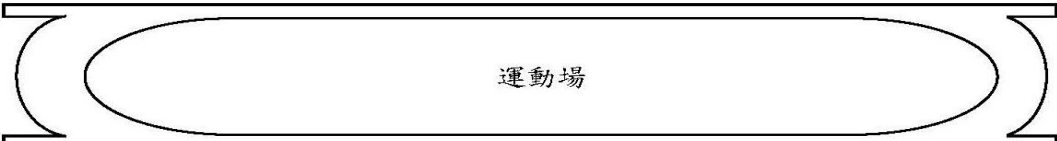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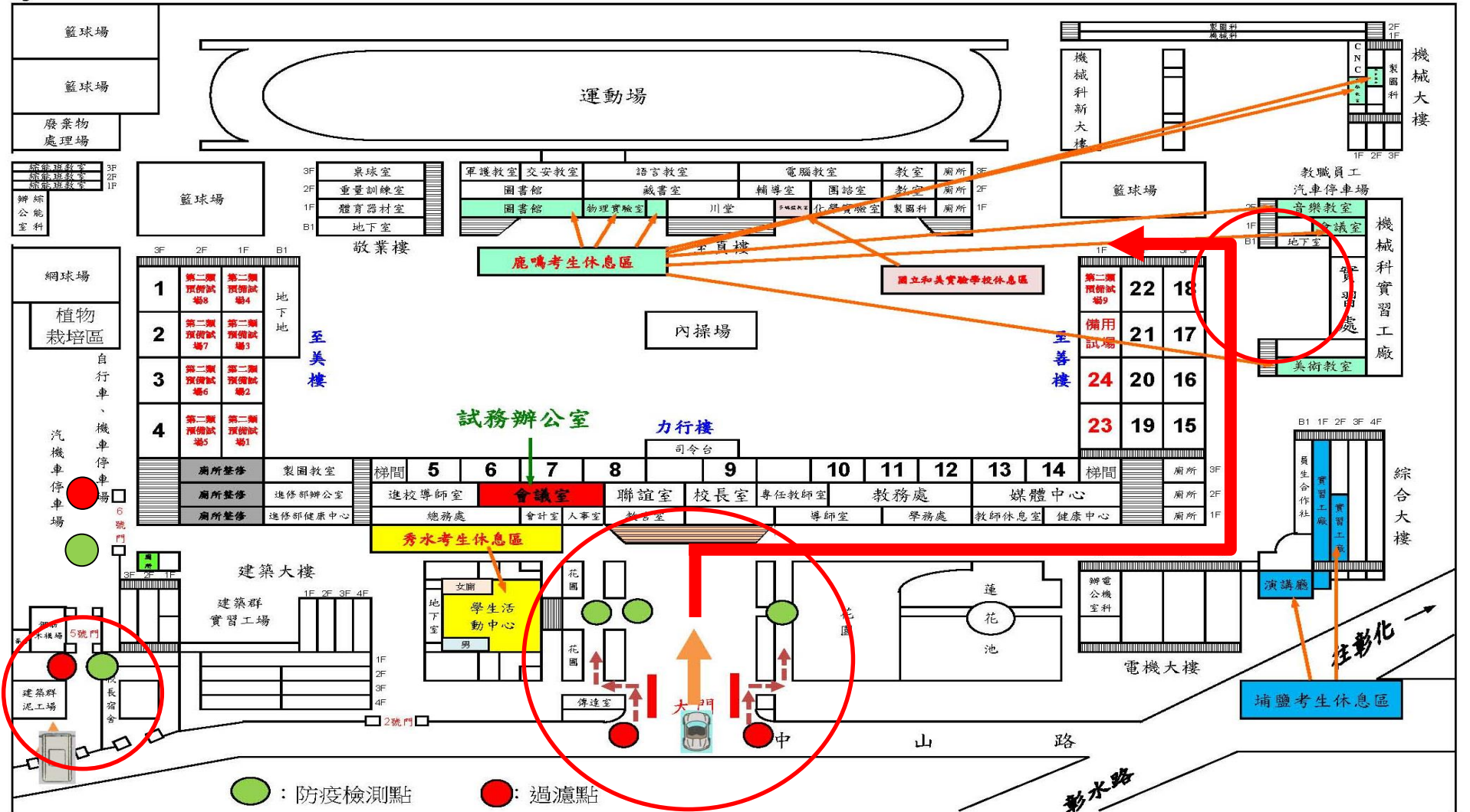
🔔 8：20～8：30	考試說明
🔔 8：30～🔔 9：40	自然
9：40～10：20	休 息
🔔 10：20～10：30	考試說明
🔔 10：30～🔔 11：30	英語（閱讀）
11：30～12：00	休 息 （監試委員繼續留在試場準備）
🔔 12：00～12：05	考試說明
🔔 12：05～🔔 12：30	英語（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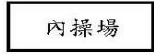
入口防疫 國中端考生休息區





鹿鳴考生休息區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休息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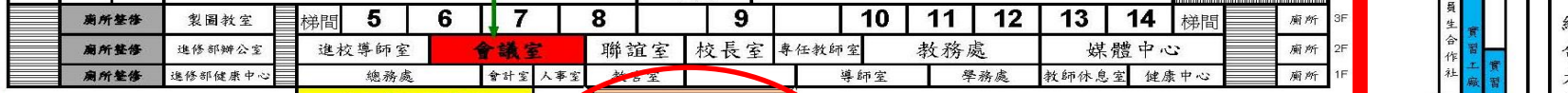


至美樓

至善樓

試務辦公室

力行樓



秀水考生休息區



演講廳

埔鹽考生休息區

綜合大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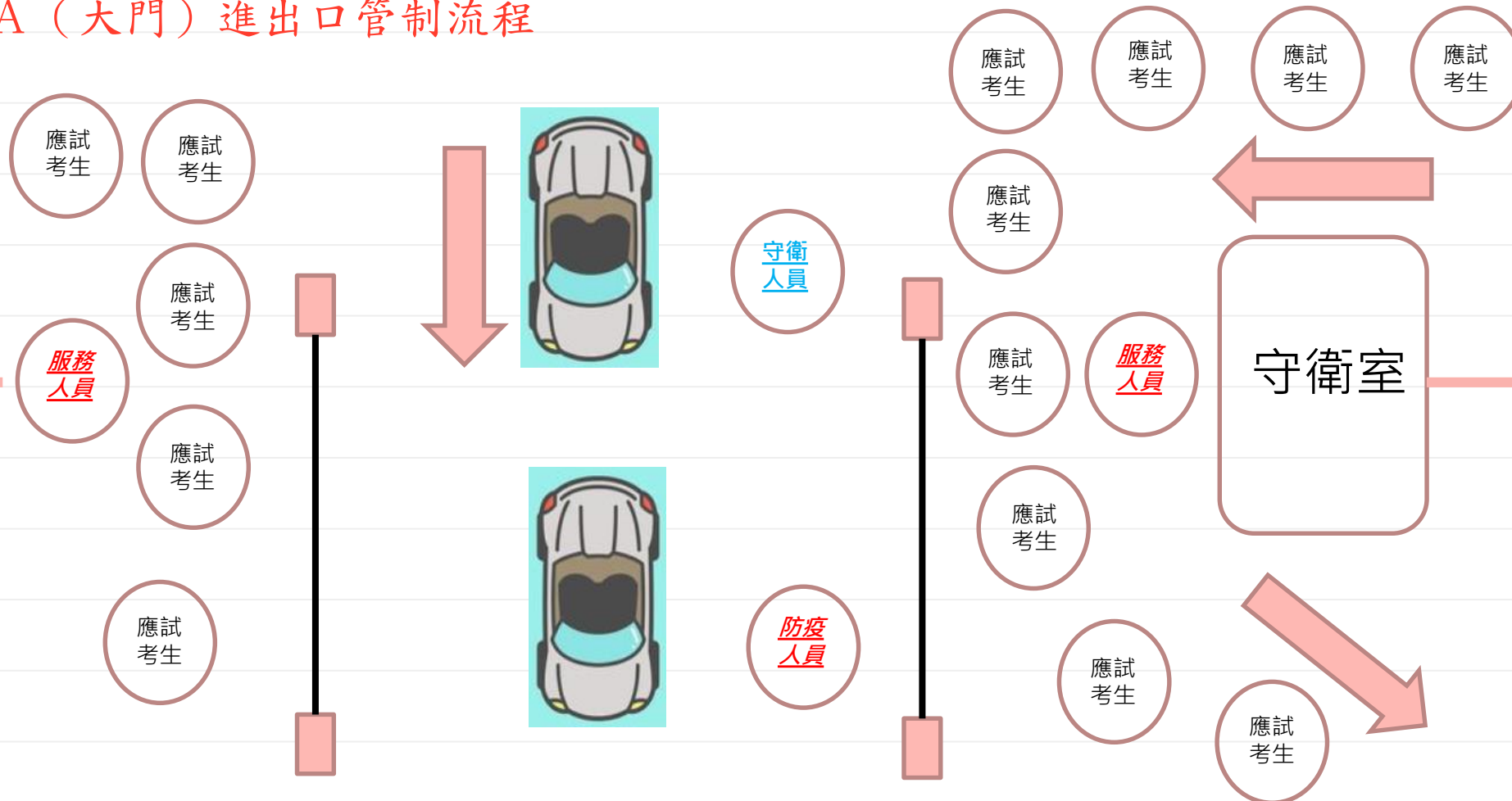
電機大樓

彰水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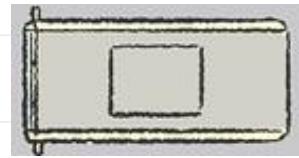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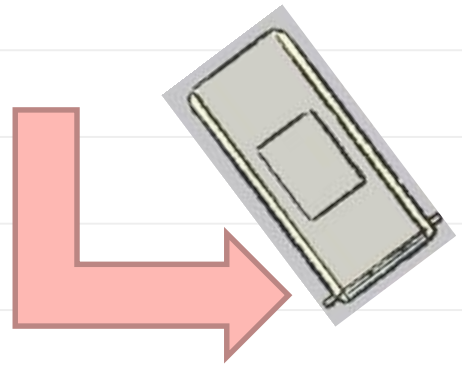
往彰化

A (大門) 進出口管制流程



B (3、5號門) 進出口管制流程

鹿鳴國中約7時30分抵達本校
埔鹽國中約7時50分抵達本校



國中端考生休息區

序號	學校名稱	休息區位置	預估可容納人數
1	秀水國中	學生活動中心	全體國三學生
2	埔鹽國中	演講廳	150
		低壓工配廠	40
		高壓工配廠	25
		基本電學廠	25
		視電三廠	40
		圖書館	72+8
3	鹿鳴國中	物理實驗室一	36
		物理實驗室二	18
		機械科電腦教室一	40
		機械科電腦教室二	40
		音樂教室	40
		實習處會議室	40
		美術教室	40
4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	化學多媒體教室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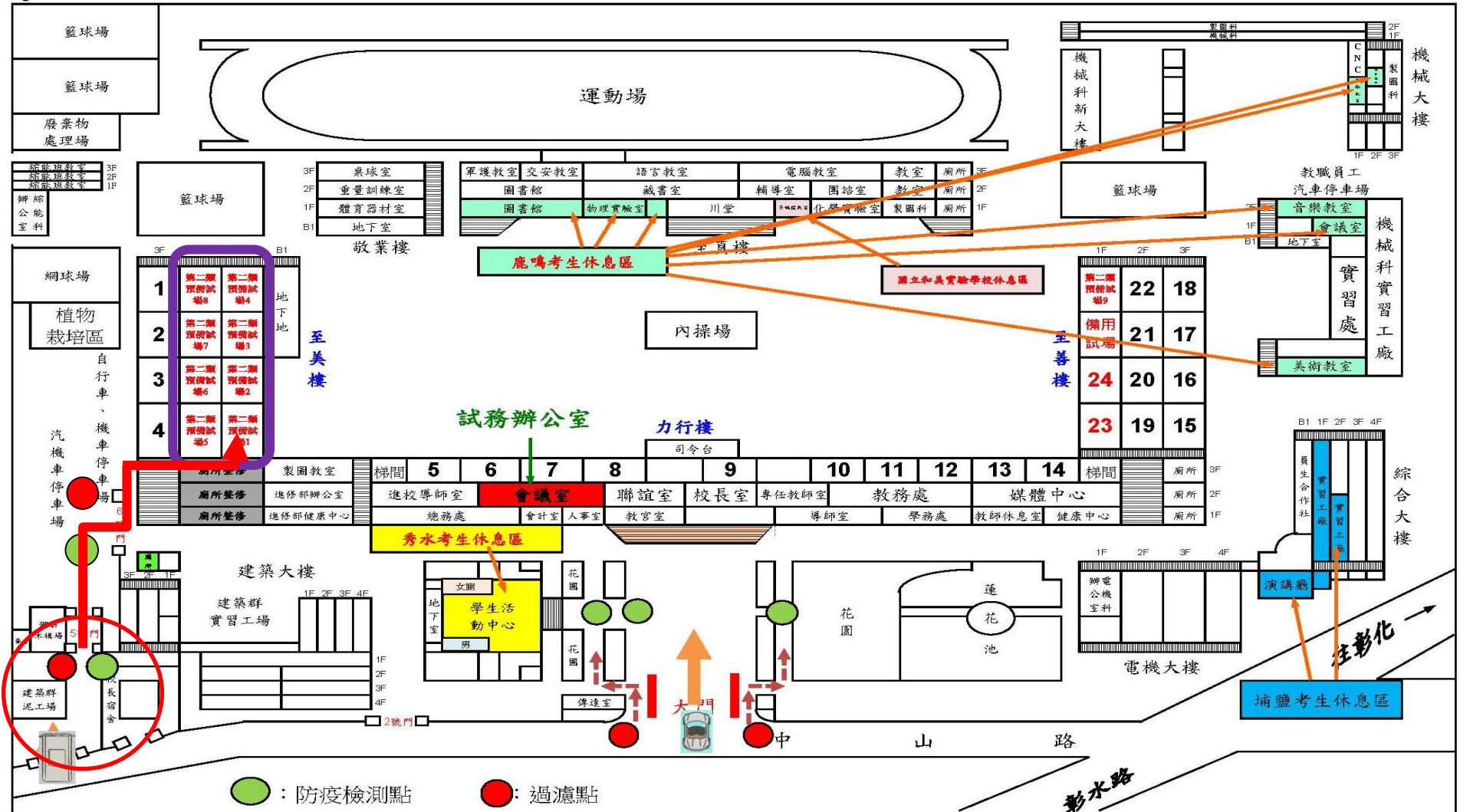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
休息區安排以備用
試場為主，若備用
試場開啟後，則調
整至化學多媒體教
室



第二類備用試場
應試考生進出動線

0800~0810 進入校園
1710 / 1300 離開校園







應試人員分類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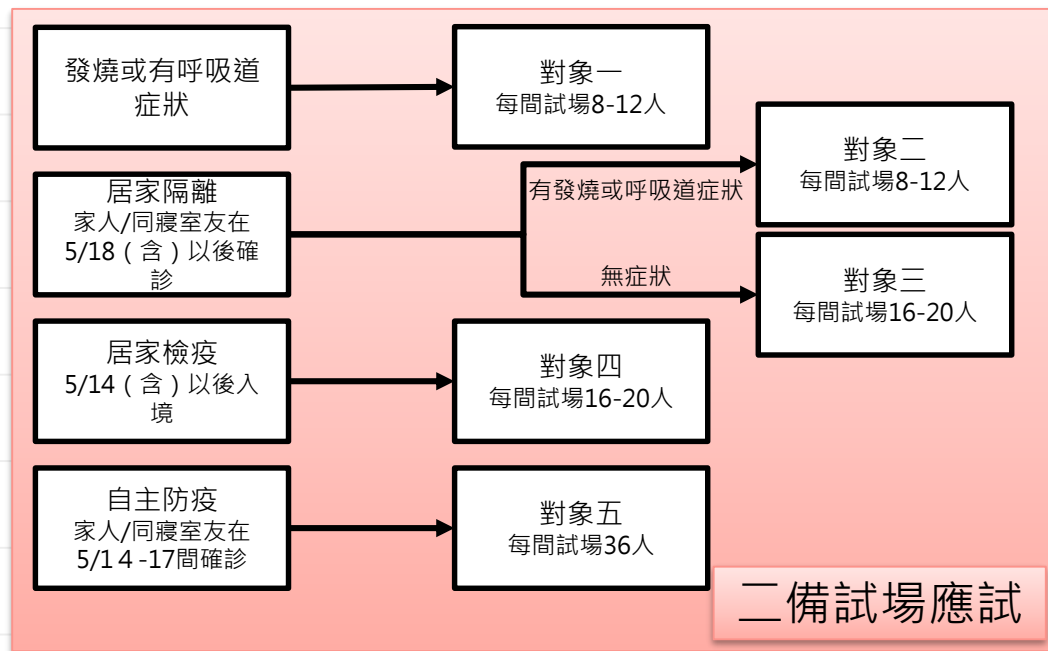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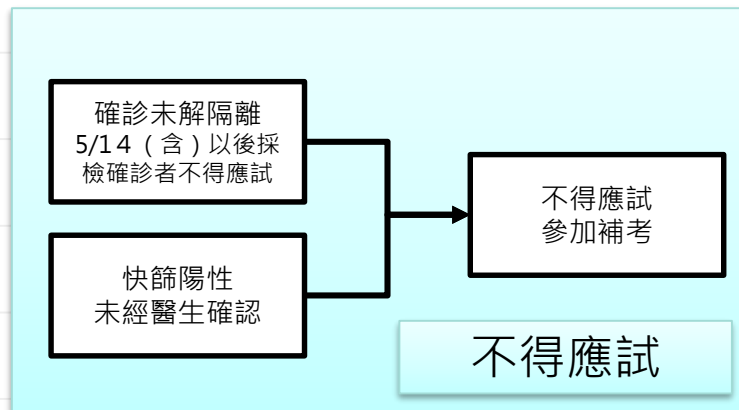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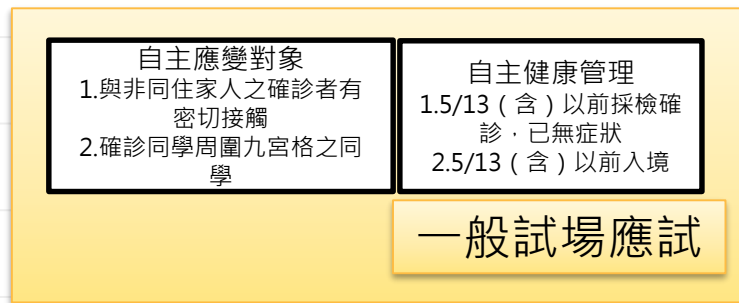


國立秀水高工



111會考考生分類

本圖所示日期僅供推算參考，實際確診解除隔離、居家隔離、自主防疫、居家檢疫日期依衛生單位核發通知書為準。



第二類備用試場使用對象

- 1.對象一：考試現場試現場有發燒、呼吸道疾病情形者，並非居家隔離、自主防疫檢、居家檢疫類型之考生。
- 2.對象二：居家隔離，但考生有發燒、呼吸道疾病者。
- 3.對象三：居家隔離，無相關症狀者。
- 4.對象四：居家檢疫者。
- 5.對象五：自主防疫者。

★請特別注意！前述五種對象前述五種對象依其類型分別安排至不同之第二備用試場應；自主健康管理、自我健康監測及自主應變（防疫假）考生者則安排於一般試場。



Q：無症狀或輕症確診者（居家照護）的起訖日期計算？

A：1. 無症狀及居家照護之確診考生於指定處所隔離期間，以隔離通知書所載起訖日為準。

2. 未收到隔離通知書考生，以「PCR採檢日」為起始日（第0天），「PCR採檢日+7」為訖日。例如：確診考生於5/13進行PCR採檢為陽性，5/20為隔離訖日，5/21始得解隔與應考；換言之，確診考生若於5/14進行PCR採檢為陽性，將無法參加正式考試。

3. 考生快篩陽性未經PCR檢驗或未獲PCR檢驗結果，比照無症狀或輕症確診考生一律不得參加正式考試，其日期計算比照無症狀或輕症確診。

	5/13	5/14	5/15	5/16	5/17	5/18	5/19	5/20	5/21	5/22
5/13	採檢日	1	2	3	4	5	6	7	可考試	可考試
5/14		採檢日	1	2	3	4	5	6	不可考試	不可考試
5/15			採檢日	1	2	3	4	5	不可考試	不可考試
5/16				採檢日	1	2	3	4	不可考試	不可考試
5/17					採檢日	1	2	3	不可考試	不可考試
5/18						採檢日	1	2	不可考試	不可考試
5/19							採檢日	1	不可考試	不可考試
5/20								採檢日	不可考試	不可考試
5/21									採檢日	不可考試
5/22									正常考試	採檢日

※採檢日(黃底)，請盡快與所屬考區或考場聯繫以確認後續相關應試事宜。



Q：居家隔離的起訖日期計算？

A：1. 以最後接觸日為起始日(第0天)，「最後接觸日+3」為居家隔離訖日，「居家隔離訖日+4」為自主防疫訖日。例如：5/13為最後接觸日，5/16為居家隔離訖日，5/20為自主防疫訖日。

2. 同住家人為確診者、快篩陽性未經PCR檢驗或未獲PCR檢驗結果，考生比照居家隔離納入第二類備用試場，其日期計算比照居家隔離及自主防疫。

	5/13	5/14	5/15	5/16	5/17	5/18	5/19	5/20	5/21	5/22
5/13	最後接觸日	居隔 1	居隔 2	居隔 3	自主 4	自主 5	自主 6	自主 7	一般試場	一般試場
5/14		最後接觸日	居隔 1	居隔 2	居隔 3	自主 4	自主 5	自主 6	自主二備	自主二備
5/15			最後接觸日	居隔 1	居隔 2	居隔 3	自主 4	自主 5	自主二備	自主二備
5/16				最後接觸日	居隔 1	居隔 2	居隔 3	自主 4	自主二備	自主二備
5/17					最後接觸日	居隔 1	居隔 2	居隔 3	自主二備	自主二備
5/18						最後接觸日	居隔 1	居隔 2	居隔二備	居隔二備
5/19							最後接觸日	居隔 1	居隔二備	居隔二備
5/20								最後接觸日	居隔二備	居隔二備
5/21									最後接觸日	居隔二備
5/22									一般試場	最後接觸日

※最後接觸日(黃底)，請盡快與所屬考區或考場聯繫以確認後續相關應試事宜。



Q：居家檢疫的起訖日期計算？

A：以入境日為起始日(第 0 天)，「入境日+7」為居家檢疫訖日。


例如：考生 5/13 為入境日，5/20 為居家檢疫訖日，

	5/13	5/14	5/15	5/16	5/17	5/18	5/19	5/20	5/21	5/22
5/13	入境日	居檢 1	居檢 2	居檢 3	居檢 4	居檢 5	居檢 6	居檢 7	一般試場	一般試場
5/14		入境日	居檢 1	居檢 2	居檢 3	居檢 4	居檢 5	居檢 6	居檢二備	居檢二備
5/15			入境日	居檢 1	居檢 2	居檢 3	居檢 4	居檢 5	居檢二備	居檢二備
5/16				入境日	居檢 1	居檢 2	居檢 3	居檢 4	居檢二備	居檢二備
5/17					入境日	居檢 1	居檢 2	居檢 3	居檢二備	居檢二備
5/18						入境日	居檢 1	居檢 2	居檢二備	居檢二備
5/19							入境日	居檢 1	居檢二備	居檢二備
5/20								入境日	居檢二備	居檢二備
5/21									入境日	不可考試
5/22										入境日






第二類備用試場事宜



國立秀水高工



第二類備用試場 座位數

對象	類型	單一試場座位數
對象一	現場具發燒、呼吸道疾病考生	8~12
對象二	居家隔離（有症狀）	8~12
對象三	居家隔離（無症狀）	16~20
對象四	居家檢疫	16~20
對象五	自主防疫	36



第二類備用試場考生應注意事項

01

考生若於國中教育會考第一日移至「第二類備用試場」應考，無論症狀是否消失或減緩，第二日考試仍應於「第二類備用試場」應考，考生不得異議。

02

【考試前】監試委員進入試場後，請所有試場考生暫時移至試場外等待，並請考生請勿移動至其他試場外，避免人員過度聚集。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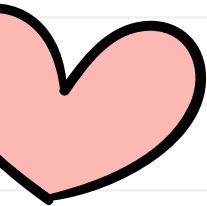
【預備鐘響】1.預備鐘聲響起，開放考生進入試場。
2.考生進入試場時進行手部消毒。

04

【考試期間】1依試場開放冷氣及通風措施辦理。
2.考生不得提早交卷離場。

05

【節間休息及用餐】試場考生均應原位休息及用餐，不得擅自移動至休息區，考場應派員協助處理有關事宜。



考生注意事項



國立秀水高工



- (一) 為落實防疫工作，敬請家長體諒疫情嚴峻，一律禁止家長陪考。
- (二) 考試前一日仍開放考場查看，考生與家長均不得進入試場。經量測發燒者、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及自主防疫者不得進入考場。(開放時間：1600~1700)
- (三) 身心障礙、重大傷病及懷孕或突發傷病考生之家長得以1人為限，向所屬考區試務會申請陪考服務，並經考區試務會同意。
- (四) 陪考家長應完整接種3劑COVID-19疫苗。倘陪考家長(人員)僅完整接種2劑COVID-19疫苗者，應於進入考場前自行抗原快篩(含家用快篩)檢驗陰性後方可入場。
- (五) 確診且於5月20日(含)以前尚未解除隔離之考生，一律不得參加正式考試(5月21日、5月22日)，並於解除隔離後參加111年國中教育會考補行考試。
- (六) 快篩陽性未於5月20日(含)以前經PCR檢驗及未獲PCR檢驗結果之考生，一律不得參加正式考試(5月21日、5月22日)，得參加補行考試。



- (七) 考生進入考場時，須出示准考證入場，未出示者，考場得拒絕考生入場。
- (八) 考生進入考場時，須佩戴口罩，考量部分考生有過敏或使用後有汗損須更換之情況，可由考生自行準備具有防護性的口罩。
- (九) 考生若因病（故）無法佩戴口罩，需依各考區111年國中教育會考簡章規定，填寫突發傷病應考服務申請表並檢附證明向考區試務會申請。
- (十) 考生進入試場時應配合監試委員進行手部消毒。
- (十一) 考生於現場量測有發燒（額溫高於等於攝氏37.5度或耳溫高於等於攝氏38度）情形、或有嚴重呼吸道疾病等具感染可能之考生，須遵從考場指示移至第二類備用試場應試，不得因此措施要求任何補償。
- (十二) 考生若有確診、快篩陽性、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防疫之情況，集體報名考生應主動向所屬國民中學告知、個別報名考生應主動與所屬考區試務會聯繫。



- (十三) 考生為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防疫者，將安排於「第二類備用試場」應試。
- (十四) 「第二類備用試場」考生，不得提早交卷；節間休息及用餐均應於「第二類備用試場」進行，不得擅自移動至休息區或外出。
- (十五) 考生若於國中教育會考第一日移至「第二類備用試場」應考，為避免非必要疑慮，無論症狀是否消失或減緩，第二日考試仍應於「第二類備用試場」應考，考生不得異議
- (十六) 考生於考場內之非考試時段，仍應全程佩戴口罩。若有必要脫下口罩時，應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引，保持人與人社交距離（室外1公尺、室內1.5公尺）。用餐時，應以隔板或屏風進行區隔。
- (十七) 考生若於試場內遭遇任何狀況，請隨時向考場之考場服務隊及國民中學之考生服務隊尋求協助。





試場規則



國立秀水高工



(一) 確診且於5月20日(含)以前尚未解除隔離之考生，一律不得參加正式考試(5月21日、5月22日)，並於解除隔離後參加111年國中教育會考補行考試；快篩陽性未於5月20日(含)以前經PCR檢驗及未獲PCR檢驗結果之考生，一律不得參加正式考試(5月21日、5月22日)，並參加111年國中教育會考補行考試。倘有私自參加考試之情事發生，經查證屬實後，除應由主管機關依法處置以外，比照「111年國中教育會考違規處理要點」第三點，取消考試資格且不予補救。

(二) 考生進入考場時，須佩戴口罩並配合體溫量測，如有故意不配合者，禁止進入考場。

(三) 考生進入試場時須佩戴口罩，未佩戴口罩者不得進入試場。監試委員得請考場試務中心派員協助勸導，經勸導或處理仍故意不佩戴口罩者，禁止進入試場。



- (四) 考生於試場內考試期間應全程佩戴口罩，監試委員核對考生資料時，須配合監試委員指示，暫時拉下或脫下口罩至可辨識程度，經查驗身分後戴回。屢經勸導仍故意不佩戴口罩或故意不配合查驗身分者，依「111年國中教育會考違規處理要點」第十二點，該科考試不予計列等級或級分。
- (五) 考生因發燒或呼吸道疾病、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防疫經考區試務會安排於「第二類備用試場」應試時，不得提早交卷。考生倘有提前交卷或提前離場，經監試委員制止一次後仍不從者，比照「111年國中教育會考違規處理要點」第五點，該科考試不予計列等級或級分。
- (六) 倘考生發生本說明未竟事宜，得依「111年國中教育會考違規處理要點」第二十二點，提請考區試務會議決。





國中教育會考重點說明



國立秀水高工



111年

國中教育會考

5/21(六) 5/22(日)

指揮中心宣布居家隔離517新制
不影響國中教育會考
考生匡列及應試試場規劃



111年

國中教育會考

5/21(六) 5/22(日)

防疫措施

- **全程佩戴口罩** 用餐須脫下口罩時，以隔板或屏風區隔
- **進入考場前，全面量測體溫** 若確認發燒，將至「第二類備用試場」應試
- **不開放陪考，由學校組成服務隊** 有特殊需求可申請陪考
- **管制考場進出場動線** 區隔各類試場進出場動線，請考生務必配合動線移動
- **維持適度通風措施下開放冷氣服務**
- **英語(聽力)考試照常施測**



111年

國中教育會考

5/21(六) 5/22(日)

強化防疫措施

- **一般試場人數降載** 由原本42人降載為36人，增加座位間距離
- **加強考場內外部環境清消，增設手部消毒據點**
- **工作人員提高防疫規格** 提供面罩或護目鏡，並完整接種3劑疫苗
(若服務人員為學生則完整接種2劑)
- **強化匡列通報機制，設立「第二類備用試場」**
 - 供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防疫及現場發燒或有呼吸道疾病考生應考
 - 強化各單位及學校聯繫通報機制；考生如有前述情形，亦請盡速通報所屬國中或考區試務會



111年

國中教育會考

5/21(六) 5/22(日)



居家隔離、自主防疫及 居家檢疫考生交通方式

考生可搭乘**防疫計程車**，或以**同住親友接送**或
自行前往考場

如由同住親友接送：

- 1 車上除考生外僅可有駕駛1位
- 2 駕駛須為該考生同戶之同住者
- 3 車上全程佩戴口罩、維持一定距離：
考生坐於後座、不可飲食、維持手部衛生



111年

國中教育會考

5/21(六) 5/22(日)

考生如為：

確診尚未解隔離者、快篩陽性未經PCR檢驗者、
未獲PCR檢驗結果者

不得應試，需參加6/4-6/5補考，補考不影響升學權益

**倘有私自參加考試之情事發生，經查證屬實後，
取消考試資格且不予補救(不得參加補考)**



111年

國中教育會考

5/21(六) 5/22(日)



各類試場應考考生類型

	類型
不得應試 參加補考6/4-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確診尚未解隔離者：5/20(含)前尚未解除隔離• 快篩陽性未經PCR檢驗者• 未獲PCR檢驗結果者：5/20(含)前未獲檢驗結果
第二類備用試場	下列考生依5/21分屬類型， 安排至不同間第二類備用試場應試 居家隔離者、自主防疫者、 居家檢疫者、 現場有發燒或有呼吸道疾病者
一般試場	一般考生、自主健康管理者

▲ 一般試場與第二類備用試場自考場入口起，動線各自獨立規劃



111年

國中教育會考

確診考生日期計算

	5/13	5/14	5/15	5/16	5/17	5/18	5/19	5/20	5/21	5/22
5/13	採檢日	1	2	3	4	5	6	7	可考試	可考試
5/14		採檢日	1	2	3	4	5	6	不可考試	不可考試
5/15			採檢日	1	2	3	4	5	不可考試	不可考試
5/16				採檢日	1	2	3	4	不可考試	不可考試
5/17					採檢日	1	2	3	不可考試	不可考試
5/18						採檢日	1	2	不可考試	不可考試
5/19							採檢日	1	不可考試	不可考試
5/20								採檢日	不可考試	不可考試
5/21									採檢日	不可考試
5/22									正常考試	採檢日

※採檢日(黃底)，請盡快與所屬考區或考場聯繫以確認後續相關應試事宜。



111年

國中教育會考

居家隔離及自主防疫考生起訖日計算



	5/13	5/14	5/15	5/16	5/17	5/18	5/19	5/20	5/21	5/22
5/13	最後接觸日	居隔 1	居隔 2	居隔 3	自主 4	自主 5	自主 6	自主 7	一般試場	一般試場
5/14		最後接觸日	居隔 1	居隔 2	居隔 3	自主 4	自主 5	自主 6	自主二備	自主二備
5/15			最後接觸日	居隔 1	居隔 2	居隔 3	自主 4	自主 5	自主二備	自主二備
5/16				最後接觸日	居隔 1	居隔 2	居隔 3	自主 4	自主二備	自主二備
5/17					最後接觸日	居隔 1	居隔 2	居隔 3	自主二備	自主二備
5/18						最後接觸日	居隔 1	居隔 2	居隔二備	居隔二備
5/19							最後接觸日	居隔 1	居隔二備	居隔二備
5/20								最後接觸日	居隔二備	居隔二備
5/21									最後接觸日	居隔二備
5/22									一般試場	最後接觸日

※最後接觸日(黃底)，請盡快與所屬考區或考場聯繫以確認後續相關應試事宜。



111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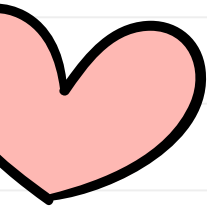
國中教育會考

居家檢疫考生起訖日計算



	5/13	5/14	5/15	5/16	5/17	5/18	5/19	5/20	5/21	5/22
5/13	入境日	居檢 1	居檢 2	居檢 3	居檢 4	居檢 5	居檢 6	居檢 7	一般 試場	一般 試場
5/14		入境日	居檢 1	居檢 2	居檢 3	居檢 4	居檢 5	居檢 6	居檢 二備	居檢 二備
5/15			入境日	居檢 1	居檢 2	居檢 3	居檢 4	居檢 5	居檢 二備	居檢 二備
5/16				入境日	居檢 1	居檢 2	居檢 3	居檢 4	居檢 二備	居檢 二備
5/17					入境日	居檢 1	居檢 2	居檢 3	居檢 二備	居檢 二備
5/18						入境日	居檢 1	居檢 2	居檢 二備	居檢 二備
5/19							入境日	居檢 1	居檢 二備	居檢 二備
5/20								入境日	居檢 二備	居檢 二備
5/21									入境日	不可 考試
5/22										入境日





簡報結束 Q & A

